

计税与税务检查

张振清 等



河北人民出版社

## 前　　言

这是一本讲述“计税”和“税务检查”的书。计税和税务检查题目较大，不分开税种讲不易讲清，各税种都讲一时又办不到。因而以增值税和产品税为例子进行讲述。在举例讲述之后，再讲一些更基础的东西，这主要是，核算方面的有关知识和税务检查方面的有关知识。因此本书共由四篇组成：第一篇讲增值税的计税和检查。第二篇讲产品税的检查（因产品税的计税较为容易，就不讲了）方法。第三篇讲计税和检查所依托的同一理论——帐户理论。第四篇讲税务检查的有关理论和方法。

出版本书是为了系统提高征纳双方的业务素质。

本书是在王成礼局长关怀下写成的，在此特向他表示由衷的谢意。

## 目 录

### 第一篇 增值税的计税与检查

《开篇话》	( 3 )
第一章 概述	( 5 )
第二章 略述办好增值税计税与 检查的基础	( 13 )
第三章 办好增值税计税与检查的 重点和突破口	( 34 )
第四章 办好增值税计税与检查的 另一个重点	( 81 )
第五章 归拢两大重点，对增值税的 计税依据进行总结	( 92 )
第六章 关于计税的两种类型	( 98 )
第七章 指导计税和检查的思路图	( 118 )
第八章 计税和检查必须要抓好“三帐”	( 151 )
第九章 税务检查的实践辅导 ——介绍一种新型的案例	( 160 )
第十章 武汉试点经验同前面所讲， 既异曲同工，又别开生面	( 193 )

## 第二篇 产品税的税务检查

第十一章	产品税检查的任务、思路	(199)
	及其全部内容	(201)
第十二章	对第一个经济业务类型进行的 税务检查	(205)
第十三章	产品税中第二个到第八个经济业务 类型税务检查的规范化讲述方法	(219)
第十四章	对第二个经济业务类型进行的 税务检查	(221)
第十五章	对第三个经济业务类型进行的 税务检查	(227)
第十六章	对第四个经济业务类型进行的 税务检查	(234)
第十七章	对第五个经济业务类型进行的 税务检查	(241)
第十八章	对第六个经济业务类型进行的 税务检查	(249)
第十九章	对第七个经济业务类型进行的 税务检查	(253)
第二十章	对第八个经济业务类型进行的 税务检查	(256)

## 第三篇 计税与检查所依托的共同理论——帐户理论

第二十一章	帐户在会计核算发展史中的 划时代作用	(271)
第二十二章	帐户——资金运动——经济业务	

	三概念的相互关联和相互	
	“翻译” .....	(274)
第二十三章	报表——帐簿——凭证，对	
	“帐户”的依存关系 .....	(278)
第二十四章	帐户内部的七个要点及其在计税和	
	税务检查上的意义 .....	(282)
第二十五章	计税和税务检查都要把“帐户体	
	系表”作为必备“地图” .....	(285)
第二十六章	帐户在税务检查五个思考台阶	
	上的地位 .....	(291)
第二十七章	帐户的多角度分类和帐户理论的	
	总体形态 .....	(295)
<b>第四篇 税务检查的基本理论和方法</b>		
	《开篇话》 .....	(303)
第二十八章	税务检查的基本理论 .....	(304)
第二十九章	税务检查的方法总述之一	
	——展示其本质 .....	(316)
第三十章	税务检查的方法总述之二	
	——展示其全过程 .....	(323)
第三十一章	税务检查的方法分述之一	
	——全要素检查法 .....	(328)
第三十二章	税务检查的方法分述之二	
	——计税依据检查法 .....	(337)

## 第一篇

### 增值税的计税与检查



## 《开篇话》

增值税是一个优点较多的新兴税种。我国结合国情推行该税以来，人们对它较普遍的反映是两个字：“好”、“难”。说它好，确确实实是好；要说它难，并非确确实实地难。人们之所以感觉难，是因为我国现行会计制度和企业的核算水平，与增值税的要求还不完全适应。

现在，对于增值税的实行大家公认有两难：一是正确计税难，二是税务检查难。对第一个难，纳税人感觉较直接；对第二个难，税务人员感觉较直接。由于我们所写的这一篇，针对的不是第一难，而是上面讲到的两种难，所以，本篇的名称就定为《增值税的计税与检查》。

增值税的计税和检查，包括的内容非常多。增值税的计税，涉及增值税的纳税义务人、征税对象、税目、税率、纳税环节、计税依据等要素；增值税的检查，同样涉及到这些要素。既然称之为“要素”，自然就是不能缺少的，如果缺少了，就势必出问题。但是，为了突出重点，尤其是为了集中力量突破难点，本篇就假定读者已经熟知了那些较易掌握的要素，从而省去了对它们的有关讲述。本篇把全部注意力指向与计税、与检查关系最密切，同时又不易掌握的那一个要素上——这个要素就是“计税依据”。

本篇在突出重点和难点的同时，高度注意了整体性的原则，对重点和难点的全部讲述，都力求有明晰的整体背景，从而做到了既突出重点和难点，又防止它们游离于整体之外。所以，本篇有意舍去了一些较容易掌握的内容，目的是为了高度集中精力，以便对重点和难点毫不含混地作出表述。因此，恳请读者理解和原谅这种有意作出的省略。

## 概 述

### 第一节 增值税好在哪里，难在何处？

在本篇的《开篇话》中，曾把人们对增值税的感觉，概括为“好”和“难”两个字。那么，增值税究竟好在哪里，难在何处呢？

#### 一、先说对增值税感觉的第一点——“好”。

(一) 它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是税种群体中的“生力军”。增值税的发源地是法国。它从1954年创始到现在还不到四十年，和一些古老的税种相比，确实是年轻多了。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初期，欧洲资本主义发展很快。当时正处于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的经济稳定发展时期，需要促进资本主义工业的现代化和专业化，需要建立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相适应的商品流通网，需要寻求一种能使本国商品在国际商品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的新的税收方法，同时还需要这个新的税收方法能够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稳定增长。上述种种需要，是商品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结果。增值税也正是

在这样的形势下应运而生的。三十多年来，增值税以新生力量的勃勃英姿，投入了税种比赛的竞技场。它不断战胜对手，不断取代落后税种，充分显示了强大的生命力。

(二) 增值税的最大优点是避免了重叠征税，有利于经济的发展。

为了适应我国社会化大生产日益发展的需要，为了促进工业结构向经济合理的方向调整，为了给专业化大生产创造良好的条件，为了有利于增强出口产品的竞争能力，唯一的选择就是全面推行增值税。

实行增值税，按企业产品销售额中的增值部分征税，就可排除对“C”(指公式  $W = C + v + m$  中的 C) 的重叠征税因素。这样，就不会因企业实行专业化、扩散产品而增加产品的税负，也不会因企业实行联合和实行统一管理、统一核算而降低产品的税负。因而，有利于推进专业化，有利于推进联合，有利于稳定国家的财政收入。

实行增值税，便于准确计算出口商品的退税额，使我国出口商品以完全不含税的价格进入国际市场，从而增强我国出口商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能力。同时，对进口商品按全额计征增值税，使之与国内生产的商品在税负上基本相同，从而有利于维护我国民族经济的发展。

## 二、再说对增值税感觉的第二点——“难”。

对增值税的“难”，不应泛而论之，应当加以具体分析。要确切地指出，到底难在哪一点上，难在哪些环节上。只有如此，才能做到目标准确，火力集中，直指难点，克难致胜。为了做到分析的系统化，防止东一刀西一剑，整个分析应当

按增值税各要素的客观顺序，有条理地进行下去（为节省篇幅，下面对各要素的叙述只是举例性的）。

——是增值税的“纳税义务人”不易确定、不易检查吗？不是。这个要素是很容易确定，很容易检查的。增值税税法明确规定：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和进口应税产品，直接对国家负有缴纳增值税义务的单位和个人，都是增值税的纳税义务人。

——是增值税的“征税对象”和“税目”难以确定和检查吗？不是。增值税的“征税对象”和征税对象的具体化——“税目”，尽管还处于不断扩大和不断完善之中，法规条文的记忆任务比较大，但是，与产品税相比，在判定和检查上，并无更多的困难。

——是增值税的“税率”难以确定和难以检查吗？也不是。当然，增值税在“税率”上，确实比产品税更为复杂。它有两种税率：一种是反映产品总体税负的增值税税率；一种是反映扣除项目已纳税金的扣除税率。但是，在税率的确定和检查上，只要认真对照法规，其实也没有多少格外难人的地方。

既然上面这些都不是增值税的难点，那么难点到底在何处？

——增值税的“难”，就集中反映在“计税依据”这一个要素上。该要素难以准确计算和难以进行检查的主要原因有两个：

（一）由于增值税的计税公式有前后两项，前项是产品销售收入金额乘适用税率；后项是扣除项目金额乘扣除税

率。前项金额减去后项金额等于应纳税额。这就是说，增值税需要计算和需要检查的计税依据是两个，而不是象其它税种那样只有一个。

(二) 特别是增值税计税公式的后项，就更加难了些：一则扣除项目的具体品种，在一个企业里，往往是数以十计甚至数以百计；二则扣除项目金额的计算，涉及的帐户不是一个、两个，而是许多个；三则不应进入扣除项目金额的情况很多，这些都应剔除掉，此项“剔除”，也是相当复杂的。

通过上面的分析，增值税的“难”，就具体了、明朗了、易于捉摸了。

## 第二节 渗透于本篇的主要观点 和主要方法

一、在研究方面，渗透于本篇的主要观点和主要方法有两个：一是整体的观点和整体的方法；二是“序”的观点和“序”的方法。

(一) 本篇把“计税依据”这一要素，作为主要的研究对象。因为此要素在增值税的计税上是重点又是难点；同时，在增值税的检查上也是重点和难点。但是，增值税的准确计税，决非单单取决于计税依据这一个要素上，而是与其它要素相关联。比如，“纳税义务人”这一要素未能搞准，“计税依据”这个要素搞得再准也无济于事，因为人家不是纳税义务人，“计税依据”自然也就无从谈起。对于增值税的检查，同样需要注意各要素之间的相互关联和相互制约，不能只就一

个要素去检查。鉴于此种关联，本篇对“计税依据”这一要素的全部研究和表述，都是在整体观点指导下进行的。这样就能做到既突出重点，又不使它从整体当中分割出来。整体观点是认识一切事物的基本观点，整体的方法是处理一切问题的基本方法。本篇只是比较自觉地使用了这一观点和方法。

(二) 本篇在研究、表述增值税的计税和增值税的检查时，注意使用了“序”的观点和“序”的方法。通过这种研究，找到了增值税扣除项目金额在计算上的五个步骤——这是解决增值税计税“难”的一个重要突破口。同时，通过进一步的研究，又找到了增值税扣除项目金额在税务检查上的五个步骤——这是解决增值税检查“难”的关键一着。“有序”和“无序”是物质存在的两种形态，同时也是指导人们正确认识事物的重要范畴。人们的认识，总是从无序走向初级的有序，进而到达较高级的有序。认识上的有序程度，反映着人们认识上的水平和高度。过去，人们对增值税的计税，乃至对增值税的检查，未能充分揭示其中的“序”，因而，就总有一种难和乱的感觉。事实证明：一旦将其中的“序”揭示出来，并赋予一定的规范化形式，一切难、乱之感也就随之消除了。

(三) 由于本篇注意使用了上述一些观点和方法，因而比较容易地看出了在增值税的“计税”和“检查”两者之间，存在着如下一些引人注意的关系：

第一，两者之间在纵向上具有步骤上的“共序性”。就是说，增值税扣除项目金额（扣除项目金额是增值税计税和检查上的难点）在计算上和检查上，所要经历的程序是相同

的——它们都要经历五个步骤。

第二，增值税的计税和增值税的检查，这两者之间在横向上有功能上的“互补性”。就是说，增值税的计税，主要是从“哪些应当”的角度来计算税额；而增值税的检查，则主要是从“哪些不应当”的角度去寻找错误，它们两者之间，在功能上恰恰能够互相补充。由于功能上的“互补”，把增值税的“计税”同增值税的“检查”放在一起进行协同式的研究，其收效就远比那种孤立性的研究好得多；如果不是将二者结合起来，增值税“扣除项目金额”在检查上的“五个步骤”是不大容易发现的；如果不是将二者结合起来，增值税在“计税”上的多种漏洞，也是较难考虑齐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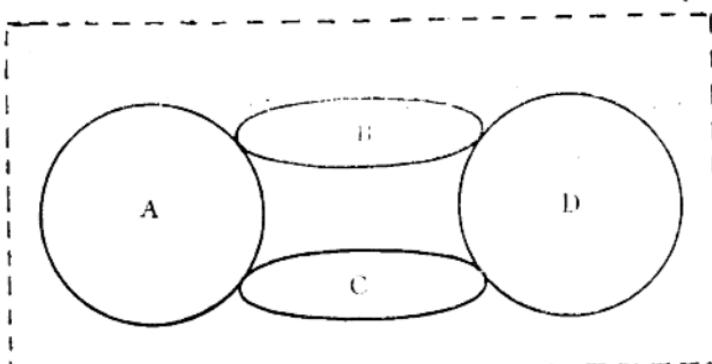
二、在结构上、表述上，渗透于本篇的主要观点是“总”、“分”必须紧密结合的观点；主要方法是“总——分——总”式的结构方法。

(一) 本篇“总——分——总”式的结构，是整体观点和整体方法在表述上的具体运用。此种表述的特点是：它从整体出发，经过必要的分述，在把关键问题讲透之后，再上升到更高层次的整体。“总——分——总”结构中的“分”，不是对整体中的每一个部分，不区别主次地一一分述，而是择取其中的少数重点和难点，对其进行彻底的分析。

(二) 上面讲的“总——分——总”式的结构，可再用下面的图形进行形象化的表示(见图表 1-1)：

图中的“A圆”，代表第一个“总”。具体讲，它是由增值税各要素组成的一张表。这张表包括了增值税的全部要素，并揭示了各要素的简要内容。从这张表可以看出每一要素在

(图表 1-1)



整体中的地位和作用，可以看出增值税的总体结构。因为这张表有很强的整体性，因而可作为对增值税的计税与检查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

图中的“B椭圆”，代表第一个“分”，内容是对增值税的计税依据之一——“扣除项目金额”进行的分析和研究。

图中的“C椭圆”，代表第二个“分”，内容是对增值税的另一个计税依据——“产品销售收入金额”进行的分析和研究。

图中的“D圆”，代表第二个“总”，这个“总”比第一个“总”内容更为丰富。它包括三项内容：第一是对两个计税依据进行了总结；第二是回答了增值税到底怎样计税；第三是给出了一张图——一张指导计税和检查的思路图。这三项内容占去了整整三章的篇幅，这就是理论色彩较浓的第五、第六和第七章。

(三) 上面的图形，具有双重功能：第一，它对全篇内容的记忆，具有提示的功能。使人不费思索，心中就能浮现

出形象的四大块内容。第二，它对全篇内容具有排出顺序的功能。特别是 A、B、C、D 四个符号在图中的出现，更增强了这种顺序性。本篇除第八章和第九章以外，从第二章至第七章所写的全部内容，就是依照上述 A、B、C、D 的顺序进行表述的。